

2024 年度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技术服务中心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4 年 3 月 20 日

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8 日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主要职能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是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相当于科级规格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主要职责

1. 对全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质量、安全提供技术服务；

2. 对全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执法检查提供技术服务；

3. 协助开展全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并提供技术支持

4. 承担全盟建筑施工质量、安全有关奖项、工法、示范工程评选的技术支撑和保障工作；

5. 协助开展全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的技术服务工作，配合开展相关火灾事故调查分析工作；

6. 承担全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生产企业监督检查的技术服务工作；承担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推广应用，推广先进技术及工艺；

7. 承担全盟城乡建设防灾减灾、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抗

震防灾等技术服务工作；承担勘察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技术服务工作

8. 完成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室、质量安全监督室、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室 4 个职能科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人数 11 人，其中：事业编制 11 人。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在职人员 11 人，其中：事业编制 11 人。离退休 5 人。

2. 从预算单位构成情况，纳入本单位 2024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技术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按照第二批主题教育工作要求，凡是在编人员要组织集中学习和业务培训，随时做好拉的出、打得赢、过得硬的准备。

2、开展安全质量培训。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开展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安管人员”管理能力考核和继续教育培训，以问题为导向，积极宣贯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

和规范标准，培训专业队伍，促进技术服务人员和“安管人员”业务能力提升。

3、持续推进工程安全质量信息化监管。依托自治区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系统（质量安全监管子系统），创新工程安全质量管理方式，全面推行工程安全质量“互联网+监管”模式，以信息化手段提高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品质，加强工程安全质量监管，促进信息化共享和业务协同，提升监管效能。

4、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53.3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0.27 万元，减少 3.90%。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53.3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53.30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3.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7 万元，减少 3.90%。主要原因是减少在职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

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53.3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53.30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6.5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年金缴费及退休人员工资。与上年相比减少 0.53 万元，减少 1.4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 3 名退休人员，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6.74 万元，主要用于

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及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减少 1.10 万元，减少 6.1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 3 名退休人员，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3) 城乡社区支出（类）183.1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办公正常需要的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7.27 万元，减少 3.82%。主要原因是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6.8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1.38 万元，减少 7.5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 3 名退休人员，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253.30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53.3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3.30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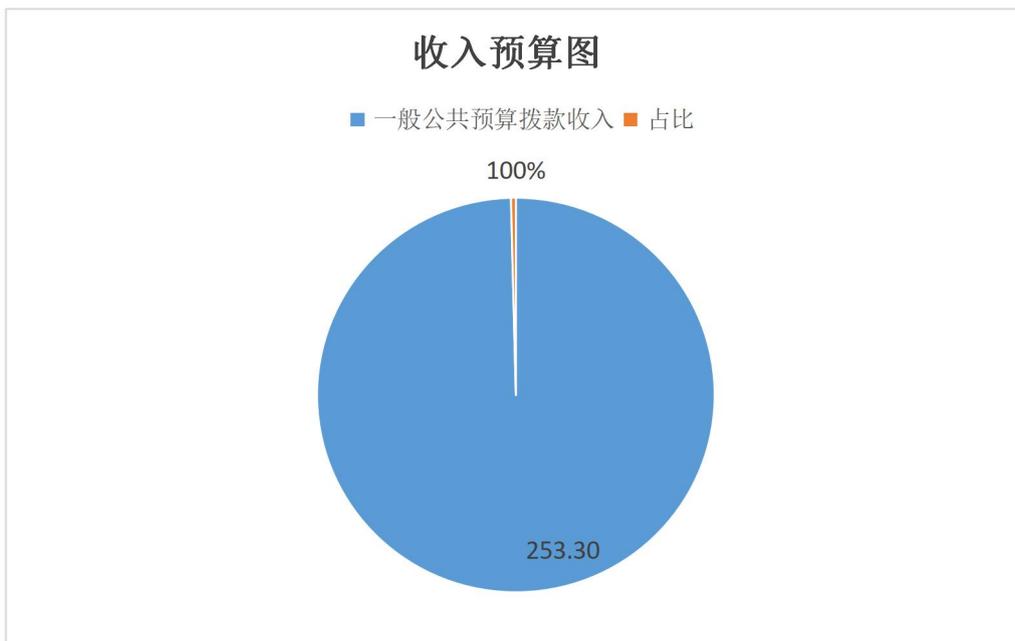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253.3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45.30 万元，占 96.84%；

项目支出 8.00 万元，占 3.1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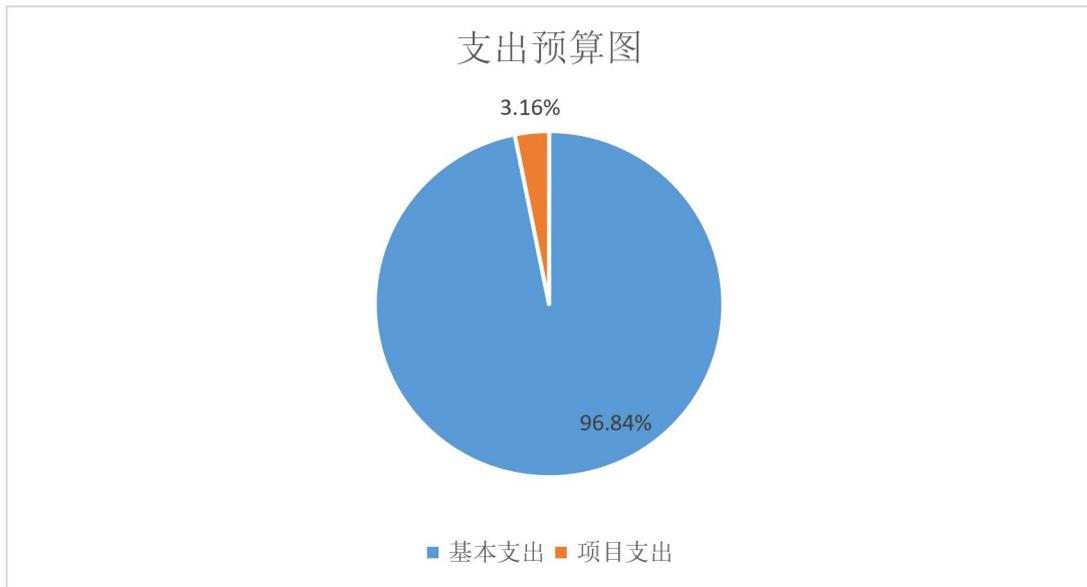


图 2.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3.3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7 万元，减少 3.90%。主要原因是减少在职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3.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7 万元，减少 3.90%。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3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5.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8 万元，增长 70.03%，变动原因：2023 年增加退休人员人数及退休工资。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9.97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3 万元，减少 7.55%。变动原因：2023 年退休人员数增加，减少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支出。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82 万元，减少 7.59%。变动原因：2023 年退休人员数增加，减少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支出。

4.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4 万元，减少 8.54%。变动原因：减少在职人员工伤、失业保险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类）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0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1.40 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 1.04 万元，减

少 8.36%。变动原因：减少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单位部分支出。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5.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6 万元，减少 1.11%。变动原因：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部分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3.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7 万元。其中：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83.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7 万元，减少 3.82%。变动原因：减少项目款及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8 万元。其中：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6.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8 万元，减少 7.57%。变动原因：减少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45.3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7.68 万元。基本工资 71.53 万元、津贴补贴 30.67 万元、奖金 12.97 万元、绩效工资 40.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9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86 万元、退休费 5.05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7.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95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水费 0.04 万元、电费 0.35 万元、邮电费 0.45 万元、取暖费 2.3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劳务费 0.48 万元、工会经费 2.54 万元、福利费 1.9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5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1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8.00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8.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7.62 万元，其中：办公费 3.95 万元、

手续费 0.1 万元、水费 0.04 万元、电费 0.35 万元、邮电费 0.45 万元、取暖费 2.3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劳务费 0.48 万元、工会经费 2.54 万元、福利费 1.9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7 万元，减少 2.05%。主要原因是：压缩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2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9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3.35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兴安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1 个，公开项目 1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8.00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敖淑珍

联系电话 15024838310

第五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单位预算 12 张表。